

咸阳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做好 2018-2019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院部：

为了做好 2018-2019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工作，根据本学期教学工作安排和学院考试管理规定，现将期末考试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试对象

凡具有考试资格的我院全日制三年制高职和五年制高职在校学生。

二、考试时间及科目

（一）考试时间：2019 年元月 14 日—16 日，每科考试时间一般为 120 分钟，实践考核每科不超过 180 分钟。

（二）考试科目：依据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选定 4 门考试课程，其余课程均为考查课程。

三、几点要求

（一）各院部要按照学院考试管理有关规定，认真做好考试各项安排工作，加强考试管理，严格考试纪律，确保期末考试工作有序进行。元月 4 日前将本院《期末考试考场安排表》电子文档报教务处教务科。

（二）各院部于元月 4 日前结束本学期课程教学任务，元月 7 日-11 日安排学生复习并随堂进行考试。元月 14 日—16 日集中考试，元月 17 日—18 日集中阅卷、登载成绩。

(三)各院部要创新课程考试方式,结合课程教学实际,增加实践考核内容,提高实践考核比重。原则上每专业至少应有1门实践考核课程或无纸化考试课程。专业核心课程采取理论笔试+实践操作方式或实践操作方式进行考试。集中实践课程采用实践操作方式进行考核。

(四)所有试卷在学院文印室印制,各二级院部要安排专人专管,确保试题万无一失。

(五)期末考试完毕后,各教学院部要及时组织教师集体阅卷、登载成绩,并按规范装订试卷,成绩须于元月19日前录入教务系统,缺考及缓考者须在备注栏标注清楚。试题审批单(可在教务处网站下载专区下载)及样卷以教学院部为单位交学院档案室管理存档。

(六)各二级院部要对期末考试课程成绩分年级、专业、课程进行统计和分析,不及格率超过20%的课程要深入查找原因并提出相应对策。考试情况统计表(一)(二)、成绩分析报告分别于元月21日前、2月28日前交教学督导评估办公室(院务楼608室)。

附件:1.咸阳职院2018-2019学年第一学期考试时间及公共科目考试安排表

2.××××学院2018-2019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情况统计表

咸阳职业技术学院

2018年12月24日

附件 1

咸阳职院 2018-2019 学年第一学期考试时间及公共科目考试安排表

时间 \ 日期	元月 14 日 (周一)	元月 15 日 (周二)	元月 16 日 (周三)
8: 00-10: 00	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或专业课	大学语文 (语文) 或专业课	专业课
10: 30-12: 30	高等数学 (数学) 或专业课	大学英语 (英语) 或专业课	专业课
14: 30-16: 30	专业课	专业课	专业课

附件 2

× × × × 学院 2018-2019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情况统计表（一）

学 制	年 级	应考 人数	实考 人数	专业数	课程数	缺考 人数	缓考 人数	以证代考 人数	以赛代考 人数
三年制	2018								
	2017								
	2016								
五年制	2018								
	2017								
	2016								
	2015								
合 计									

- 填表说明：
1. 本表格只填写本学期所有专业考试课程；
 2. 本表统计数据来源于学生卷面成绩；
 3. 考核方式包括：笔试、上机考试、实操考试、理实结合等；
 4. 按表中项目填写，不得拆分或合并单元格。

× × × × 学院 2018-2019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情况统计表（二）

年 级	学 制	专 业	课 程 名 称	班 级 数	应 考 人 数	实 考 人 数	缺 考 人 数	缓 考 人 数	以 赛 代 考 人 数	以 证 代 考 人 数	60 分 以 下	60-74 分	75-85 分	85 分 以 上	最 高 分	最 低 分	平 均 分	不 及 格 率	试 题 题 型 数	考 核 方 式

填表说明：

1. 本表格只填写本学期所有专业考试课程；
2. 本表统计数据来源于学生卷面成绩；
3. 考核方式包括：笔试、上机考试、实操考试、理实结合等；
4. 按表中项目填写，不得拆分或合并单元格。